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
北區

承辦人:楊家瑋

電話: 02-27256354/1999轉6354

傳真: 02-27205660

電子信箱:edu_rd.24@mail.taipei.gov.

tw

受文者: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1月22日

發文字號: 北市教綜字第1093009462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研習計畫1份(8540936_10930094621_1_ATTACH1.odt)

主旨:轉知臺北市學校教育產業工會辦理109年度第1期(1月至8

月)教師進修研習一案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學校教育產業工會109年1月2日北學產秘字第 109000001號函。
- 二、該會訂於109年1月至8月辦理本市教師進修研習共計30場次 (15項課程),請貴校評估校內教師需求逕向該會提出研 習課程申請,本局同意出席教師公假登記。
- 三、如有未盡事宜,請逕洽該會譚偉明教師,電話:02-23112989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)

副本:臺北市學校教育產業工會電2020/01/22

2020/01/22 11:44:52



第1頁,共1頁

公文文號:1093000700

主旨:轉知臺北市學校教育產業工會辦理109年度第1期(1月至8月)教師進修研習一案,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大直高中各組室 121教務主任 楊全琮 決行 109/02/03 15:56:03

擬辦:擬公告於學校網頁周知,文陳閱後存查。如擬

2.大直高中各組室 122教務組長 王秀勻 送陳/會 109/02/03 10:44:09

擬辦:擬公告於學校網頁周知,文陳閱後存查。 🥕

3.大直高中各組室 幹事 張藝馨 送陳/會 109/01/31 12:18:44

擬辦:擬公告於學校網頁周知,文陳閱後存查。

